

特 急

中国人民银行文件

银发〔2016〕250号

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开展整治 非法买卖银行卡信息专项行动的通知

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国家开发银行，各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国支付清算协会；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为贯彻落实《中国人民银行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工商总局 银监会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关于开展联合整治非法买卖银行卡信息专项行动的通知》（银发〔2016〕235号）的要求，确

保联合整治非法买卖银行卡信息专项行动（以下简称专项行动）达到预期目标，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做好专项行动组织工作

（一）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各分行、营业管理部、省会（首府）城市中心支行，深圳市中心支行（以下统称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应牵头组织开展辖区内专项行动，于2016年10月20日前联合辖区内电信主管部门、公安机关、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银监局、网信部门等，制定专项行动工作方案，建立专项行动信息沟通机制，并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报送人民银行总行。专项行动期间，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应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召开专项行动工作会议，及时通报辖区内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协调解决重大复杂问题，督促相关单位完成既定工作任务，明确下一阶段工作目标。相关单位存在重大问题或需向其他单位通报线索和信息时，可提议召开专项行动工作会议，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视情组织召开会议。

（二）银行业金融机构（以下简称银行）法人、非银行支付机构（以下简称支付机构）法人、中国支付清算协会、银行卡清算机构应建立专项行动内部工作方案，明确银行卡信息管理、案件协查、宣传、工作总结报送等工作任务，要求本单位的分支机构积极配合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开展各项工作。

二、严格落实银行卡风险管理规定

各银行、支付机构和银行卡清算机构应严格落实《中国人民

银行关于进一步加强银行卡风险管理的通知》(银发〔2016〕170号)相关规定,强化银行卡信息安全管理,加大银行卡互联网交易风险防控力度,切实防范磁条卡伪卡欺诈交易风险,加大督查处罚力度,按期完成有关工作要求并提交报告。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应组织修订完善银行卡风险管理行业自律规范,建立自律检查、违规约束机制,督促会员单位加强自律,严格落实各项规定。

三、开展银行卡信息保护专项检查

(一)开展银行卡受理环境安全专项检查。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应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开展移动金融和金融 IC 卡受理环境安全和标准符合性专项抽查的通知》(银办发〔2016〕106号),要求银行、支付机构、银行卡清算机构严格落实《银行卡销售点(POS)终端技术规范》(JR/T 0001-2016)、《银行卡受理终端安全规范》(JR/T 0120-2016)等金融行业技术标准,重点从受理终端个人信息保护、交易安全、软硬件安全等方面,严查终端非法改装、信息泄露等风险隐患,督促相关机构及时整改发现的问题,确保不留死角。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应联合会员单位发布关于杜绝改装 POS 机具的倡议,将改装 POS 机具作为支付结算违法违规举报的重点关注类型。

(二)开展账户信息安全保护专项检查。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应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6 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银办发〔2016〕154号),就银行和支付机构个人账户信息安全保护工作组织开展专项检查,掌握银

行和支付机构个人账户信息安全保护的相关内控制度建设及运行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收集、查询、使用、保存的管理情况，业务和技术人员接触个人账户信息的管理情况，外包服务的风险评估和监督情况以及员工教育培训情况等，促进银行和支付机构规范管理，完善内控机制，依法合规地收集、保存、使用和对外提供账户信息，有效防范银行卡信息泄露，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合法权益，维护金融稳定。

（三）开展支付业务系统信息泄露风险专项排查。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应组织开展涉及个人账户信息、支付业务处理的相关信息系统（包括银行的银行卡、网络支付、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等业务系统，支付机构的网络支付、银行卡收单等业务系统，银行卡清算机构的银行卡转接清算系统等）风险专项检查工作，全面排查影响信息和资金安全的技术风险隐患，有效控制风险传导，切实提升银行、支付机构、银行卡清算机构在支付敏感信息保护、资金安全、业务连续性等方面的系统安全生产水平，建立技术风险管理长效机制，持续做好风险监测、预警工作。具体检查方案另行通知。

四、依法高效开展案件协查

人民银行分支机构、银行、支付机构和银行卡清算机构要在依法合规的基础上，积极配合当地公安机关，做好非法买卖银行卡信息案件的协查与调查工作。发现非法买卖银行卡信息，以及发现或有合理理由怀疑客户从事或者协助他人从事 POS 机具改装

活动的，银行和支付机构应及时向当地公安机关和人民银行分支机构报告。

五、强化宣传教育

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应牵头组织辖区内电信主管部门、公安机关、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银监局、网信部门制定专项行动的宣传方案，明确各单位职责分工，发挥合力，形成强大舆论声势。应收集并分析公安机关通报的典型案例、非法买卖银行卡信息的新手法、新动向，及时发布预警防范信息，增强社会公众的银行卡信息保护意识。

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应组织辖区内银行、支付机构和银行卡清算机构充分利用网络、广播、电视、报刊等媒体集中开展宣传工作，主动向各类媒体推荐重点宣传题材及网络市场突发热点问题，发布典型案例，注重以案说法，因地制宜创新宣传方式，增强宣传时效性。

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应组织辖区内银行、支付机构在“金融知识普及月”活动中开展以银行卡信息保护为主题的宣传教育活动，普及银行卡信息保护知识，各银行、支付机构应积极配合，采取多种形式、有针对性地开展银行卡信息保护宣传活动。

六、及时报送工作总结

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国家开发银行、各政策性银行、各国有商业银行、各股份制商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各支付机构、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和银行卡清算机构应当于2017年3月

31日前将专项行动工作总结电子版和纸质版报送人民银行（银行、支付机构、中国支付清算协会和银行卡清算机构电子版报告通过电子邮箱报送：yqing@pbc.gov.cn，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电子版报告通过办公网报送：张笑尘/支付结算司/总行/PBC@pbc）。报送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

（一）基本情况及工作成果。

1. 采取的措施及取得的工作成果。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的工作总结还应包括涉及案件的情况、删除有害信息的情况、关闭商户和网站的情况等。

2. 银行卡信息买卖案件的发生、协查、处理情况。包括案件信息统计、案件处理措施、案件特点、典型案例等。

3. 开展宣传教育情况。包括宣传方式、内容、受众人数等。

4. 专项行动相关统计表，详见附件。

（二）专项行动开展过程中反映的问题。

（三）工作建议。

人民银行省级分支机构应及时将本通知转发至辖区内分支机构、银行和支付机构法人。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张笑尘、杨青，010-66195583、66194067

附件：1.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联合整治专项行动案件查处统计表

2.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联合整治专项行动查处违

法信息统计表

3.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组织专项检查统计表
4. 银行业金融机构和非银行支付机构联合整治专项行动统计表
5.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联合整治专项行动宣传活动统计表



附件1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联合整治专项行动案件查处统计表

中国人民银行 分支机构名称	召开专项行动会 议次数（单位： 次）	公安机关接受的 案件线索数量 （单位：条）	立案数量（单 位：件）	破案数量 （单位： 件）	抓获的犯罪嫌 疑人数量（单 位：个）	打掉犯罪团伙 的数量（单 位：个）	破获案件涉及的非 法买卖银行卡信息 的数量（单位： 条）	破获案件涉及的 金额（单位：万 元）	挽回经济损 失（单位： 万元）	协查案件 数量（单 位：件）	协查案件 涉及金额 （单位： 万元）	备注

填表人：

联系方式：

注：1.本表由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填写。

2.本表统计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辖区内各单位联合整治非法买卖银行卡信息的成果。

3.“协查案件数量”统计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辖区内各单位配合司法机关开展非法买卖银行卡信息案件协查总体情况。

附件2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联合整治专项行动查处违法信息统计表

中国人民银行 分支机构名称	查处非法买卖银行卡信息				查处非法改装POS机具						
	查处网站 数量（单 位：个）	删除有害信 息数量（单 位：条）	关闭QQ群 （单位： 个）	关闭微信群 （单位： 个）	查处网站数 量（单位： 个）	查处买卖改装 POS机具违法商 家数量（单 位：条）	查处POS机具 违法广告条数 （单位：条）	接收到的举报 改装POS机线 索数量（单 位：条）	查处违法特约 商户数量（单 位：个）	查处改装 POS机数量 （单位： 台）	备注

填表人：

联系方式：

注：1.本表由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填写。

2.本表统计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辖区内各单位联合整治非法买卖银行卡信息的成果。

附件3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组织专项检查统计表

中国人民银行 分支机构名称	个人信息安全检查					业务系统安全检查			备注
	个人账户信息专项检查的银行和支付机构数量	个人账户信息保护内控制度存在漏洞的银行和支付机构数量	个人账户信息收集、查询、使用、保存等环节存在漏洞的银行和支付机构数量	业务和技术人员接触个人账户信息管理存在漏洞的银行和支付机构数量	外包服务存在风险和疏漏的银行和支付机构数量	业务系统安全专项检查的银行和支付机构数量	系统安全存在漏洞的银行和支付机构数量	查获的钓鱼网站数量	

填表人：

联系电话：

注：1.本表由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填写。

2.本表统计中国人民银行组织的个人账户信息安全保护专项检查和业务系统安全专项检查成果。

附件4

银行业金融机构和非银行支付机构联合整治专项行动统计表

银行业金融机构/非 银行支付机构法人 名称	移送的案件线索 数量（单位： 条）	协查案件数量 （单位：件）	协查案件涉及金 额（单位：万 元）	内部员工教 育培训方式	内部培训受 众人数（单 位：人）	宣传次数（单 位：次）	宣传方式	受众人数（单位： 万人）	备注

填表人：

联系方式：

注：1.本表由银行业金融机构和非银行支付机构法人填写。

2.本表统计的是银行业金融机构和非银行支付机构联合整治非法买卖银行卡信息专项行动的总体成果。

附件5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联合整治专项行动宣传活动统计表

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名称	宣传次数（单位：次）	宣传方式	受众人数（单位：万人）	备注

填表人：

联系方式：

注：本表由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填写。

内部发送：办公厅，支付司，条法司，科技司，反洗钱局，消保局。

中国人民银行办公厅

2016年9月20日印发
